

##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施美合  
電話：7531815  
電子信箱：joyeveryday@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7月8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0802316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http://attach.chcg.gov.tw/>)下載，附件驗證碼：SERA5Z

主旨：檢送108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進階課程實施計畫乙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08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

二、辦理日期及地點：108年8月5（星期一）至8月7日（星期三），假社頭國中行政大樓地下室辦理。

三、參加人員：

（一）縣府認證104、105、106、107、108年「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初階課程合格」始可報名參加。

（二）欲報名參加者，必須是由各校指定派遣，非學校指定派遣者，主辦單位有權予以取消報名資格。

（三）校內無校園調查專業人才者，請務必派員參加，以利校園性平事件調查處理。

（四）因場地座位有限，僅容納50人，故僅開放50名學員報名

輔導室 收文:108/07/08



1080002695

無附件



受訓。

(五)於104年前已獲得本案進階培訓人員，建議參與本次回流培訓。

#### 四、報名時間及錄取順序：

(一)108年7月20日前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並傳真報名學校校長核章之報名表與初階培訓合格證書影本至社頭國中87307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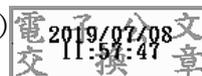
(二)錄取順序:以皆完成「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並「傳真經校長核章之報名表」與「初階培訓合格證書影本」為完成報名手續，依序錄取50名，額滿後不予錄取。

五、參加人員請核准公假，全程參與者核給證書及研習時數20小時。

六、餘相關規定請參閱本計畫。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

副本：本縣教師研習中心(含附件)、本府教育處(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